

附件 3

福建省继续教育公共服务平台接入申请表

接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网络培训平台名称			网站备案号		
平台网址			基地类型	(填写省级、XX 市级、XX 县区级等)	
科目类别	(填写公需科目或专业科目, 如两种类型都有, 需分两张表填报)				
拟施训的专业技术领域	(填写参考《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省级行业主管部门及专业技术领域目录》, 公需科目不需要填写)				
施训范围	(填写全省或 XX 市、县、区)				
平台运行管理	负责人		课件审核	负责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接入单位承诺	<p>1. 平台资质: 具备远程继续教育网络平台、合法域名, 已向通信管理部门办理 ICP 备案。(同时提交 ICP 证书复印件)</p> <p>2. 平台技术及安全: 具备在线学习和教学管理等功能, 施训过程中所产生的数据归属接入单位所有, 有完善的数据备份系统, 学习成果能对接到公共服务平台, 保持全天候网络不间断、学习不卡顿, 具备网络安全保障措施和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三级以上备案证明, 平台配有数据安全专员。(同时提交三级等保备案证明复印件)</p> <p>3. 平台内容: 能根据国家和我省对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要求及时提供相应课程, 上线课程已经过自查, 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违背公序良俗、涉及政治敏感问题、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情况。</p> <p>4. 平台服务: 配备专职客服团队, 向学员提供继续教育相关配套服务, 具有完善的平台管理制度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依规向社会公开继续教育收费标准。</p> <p>5. 平台运行管理负责人和课件审核负责人为接入单位正式员工。</p> <p>6. 接受人社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p> <p>以上承诺, 如有违反, 自愿接受人社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提出的处理意见并承担相应的责任。</p>				
接入单位(盖章):	设区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盖章):		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盖章):		
备注					